

##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，六名监事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和所形成的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《关于审议公司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财务审计风控委员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经审议，以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（二）《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-056 号《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》。

经审议，以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。

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